

陇县 2021 年度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(公益性岗位及就业扶贫技能培训)项目绩效评价报告

为推动我县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，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，根据陇县财政局《关于开展 2021 年财政投资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》（陇财办发〔2021〕42 号）要求，2022 年 5 月 9 日至 13 日，我局组织对陇县 2021 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（公益性岗位及就业扶贫技能培训）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，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概况

2021 年度县财政安排 2100 万元用于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工作，根据乡村振兴项目库设立情况，向县人社局下达资金 94 万元，专项用于公益性岗位及就业扶贫技能培训。根据陇财办农整字[2021]132 文件精神，以乡村振兴项目库为依据，专项资金与项目对接，统一编制预算、统一项目资金管理、统一资金安排使用，对资金使用进行监督管理与审核、审批。该项目实施单位为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。

2021 年度公益性岗位及就业扶贫技能培训资金主要用途为：按政策发放乡村振兴公益性岗位人员补助以及就业扶贫技能培训等。享受对象为乡村振兴公益性岗位人员及三支技术服务队。

（二）绩效目标情况

1. 绩效总目标

按政策发放乡村振兴公益性岗位人员补助以及就业扶贫技能培训等。通过对补助和技能培训，巩固脱贫攻坚成果，实现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，保障脱贫户及监测户收入稳定增长；充分发挥培训稳就业、促增收的作用。

2. 绩效指标

(1) 产出指标。乡村振兴公益性岗位补助涉及人数 300 人，每人每月按 400 元标准发放，时间从 2021 年 8 月-2021 年 12 月共计 5 个月发放补助资金 60 万元；就业扶贫技术服务队三支，于 12 月前全部完成技能培训。

(2) 效益指标。改善公益性岗位人员家庭生活质量，提高就业人员收入，维护家庭权益。提升就业人员职业技能水平，增加社会效益。

(3) 满意度指标。公益性岗位及技能培训服务队满意度达到 100%以上。

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(一) 绩效评价目的

通过开展绩效评价，一是了解县级衔接资金的使用和效益情况，发现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；二是全面评价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为完善相关政策和提高资金安排的有效性、导向性提供参考。

(二) 绩效评价原则

坚持“实事求是、客观公正、综合考评”的原则，把年度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相结合，定量评价与定性评价相结合，

决策、管理部门评价与社会公众评议相结合，较全面准确地反映财政资金实施效果。

（三）绩效评价依据

1. 陕西省委、省政府《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陕发〔2019〕3号）

2. 《宝鸡市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》（宝字〔2019〕78号）；

3. 《陕西省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》（陕财办绩〔2020〕9号）；

4. 《陇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》（陇财办〔2020〕33号）；

（四）绩效评价方法

结合绩效评价指标，通过现场走访、询问查证等综合评价的方法开展工作。具体为：依据相关文件、账务资料，核查项目实施和资金管理情况的真实性、合规性；与单位一起，走访脱贫户、监测户，与乡镇政府主管业务人员座谈，了解项目实施中的问题。经评价分析评定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，参照评价指标和评价标准，由县财政局相关股室及项目实施单位座谈评议形成评价。

（五）绩效评价指标及标准

陇县2021年度公益性岗位及就业扶贫技能培训项目绩效评价工作，设定了“决策、管理、绩效”3个一级指标，含8个二级指标和16个三级指标，总分值100分（详见附件）。

（六）绩效评价工作程序

结合项目预算文件，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，在与县财政局相关业务股室，县人社局、就业服务中心沟通的基础上设置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。针对项目特点，制定工作底稿，准确反映实地调研、核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。

实地查看评价项目。评价业务人员对项目整体情况、预算执行率、各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核实并座谈分析评价，最终根据评价情况形成绩效评价结论。

（七）分析评价

评价业务人员与县人社局、乡镇业务主管人员进行座谈并核查相关资料，实地访问脱贫户及监测户。在核查资料、分析汇总的基础上，撰写工作底稿、拟定绩效评价表，。根据工作底稿、绩效评价表及相关资料，对评价内容进行汇总，形成项目绩效评价报告。

三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

（一）项目总体情况。为 300 名公益性岗位人员，每人每月按 400 元标准发放，时间从 2021 年 8 月-2021 年 12 月共计 5 个月发放补助资金 60 万元。职业技能培训涉及三支技术服务队，实行报账制共计报账 34 万元，促进了劳动能力提升，充分发挥了培训稳就业、促增收的作用。

（二）评价结论。项目整体执行情况较好。根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及标准，综合得分 95 分，绩效评价等级为“优秀”。

其中，一级绩效指标综合评价得分值为：“项目决策”指标分值 20 分、评价得分 19 分，“项目管理”指标分值 25 分、评价得分 25 分；“项目绩效”指标分值 55 分、评价得分 51 分。主要扣分原因如下：

项目决策方面，由于绩效指标内容设置粗放，细化量化不足，扣 1 分。

项目绩效方面，经济效益指标受被培训对象能力提升效果影响，扣 2 分；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值 10 分，由于受培训对象，导致服务对象满意度降低，扣 2 分。

四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（一）资金到位及执行情况分析

1. **财政资金到位执行情况。**县级财政下达 2021 年度公益性岗位及就业扶贫技能培训资金共计 94 万元。实际到位 94 万元，资金到位率 100%。截止评价时点，实际支出相关费用 94 万元，当年全部发放到位。

2. **财务管理情况。**本项目资金通过社保卡及三支技术服务队对公账户发放及拨付。其支付范围、支付标准、支付进度、支付依据合法合规，没有发现违规问题。该项目在财务管理上，按照内部控制建设要求，制定了机关内务管理制度（财务管理制度等），在资金使用上，严格按照资金使用用途进行审核审批，项目管理规范有序，财务核算及时，会计信息真实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本次评价按照结合实际情况设置评价指标体系，按照规

定程序，对单位评价指标进行了分析，具体如下：

1. 项目决策情况

（1）项目目标：巩固脱贫攻坚成果，实现与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，保障脱贫户及监测户收入稳定增长；充分发挥培训稳就业、促增收的作用。

（2）决策依据：根据 2021 年度陇县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，符合中央、省市相关文件要求。

（3）决策程序：项目申报符合申报条件，申报、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。

（4）资金分配办法：按照县级年初预算执行。

（5）资金分配结果：主要对从事公益性岗位的脱贫户及监测户予以补贴，对就业技能培训给予补贴。

2. 项目管理情况

严格按照规定的标准，及时发放和拨付 2021 年度公益性岗位及就业扶贫技能培训资金，加强资金管理，专款专用，确保资金及时发放到对象手中。设立 2021 年度公益性岗位及就业扶贫技能培训资金项目经费。

3. 项目产出情况

2021 年度公益性岗位及就业扶贫技能培训资金发放人数 300 人，技术服务队三支。按标准足额及时发放，发放率达到 100%。于 12 月前按时足额完成补助发放。

4. 项目效益情况

巩固了脱贫攻坚成果，实现与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，保障了脱贫户及监测户收入稳定增长；充分发挥了培训稳就业、促增收的作用。

5. 可持续性影响

促进脱贫户及监测户增收，保持收入持续较快增长，促进了被培训人员就业技能提升，促进社会和谐稳定。

五、 绩效评价中总体结论

我县 2021 年度公益性岗位及就业扶贫技能培训项目实施顺利，按时效保质保量完成了规划的工作任务；项目资金管理规范，及时、足额发放到位，对做好乡村振兴建设大局发挥了积极作用，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。

附件：陇县 2021 年度公益性岗位及就业扶贫技能培训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及评分表